

惠州市教育局

关于领取惠州市 2019 年下半年申请高中 (中职)、中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认定 证书及申请表的通知

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教师资格认定文件的要求，惠州市 2019 年下半年高中（中职）、中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已结束，请通过本次教师资格认定的申请人按要求及时领取《教师资格证书》及《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》。有关事项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领取时间

2019 年 11 月 18 日至 11 月 29 日（节假日除外），上午 8:30—12:00，下午 14:00—17:30。

二、领取地点

惠州市教育局办公楼四楼 403 室师资培训科（惠州市惠城区麦地路 2 号）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- （一）申请人员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前往领取。
- （二）申请人因特殊原因需委托他人代领的，被委托人须持以下证件材料领取：

1. 被委托人的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2. 申请人的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
3. 申请人手写签名委托书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(一) 领取的证件材料包括《教师资格证书》1本、《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》1份。

(二) 领取人必须对《教师资格证书》、《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》的份数及相关信息确认无误后签名方可领取。

(三) 《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》与《教师资格证书》具有同等效力，请妥善保管好。若《教师资格证书》遗失或损坏，必须凭《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》原件到发证机关申请补办，否则不予受理。

联系电话：0752-2261269。

附件：惠州市 2019 年下半年申请高中（中职）、
中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认定通过名单

